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關於在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 二零零八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的普通決議案，經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向本公司股東刊發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株洲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根據經更新南車集團公司互相供應協議及經更新昆明中鐵互相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的普通決議案，經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票數(%)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經更新南車集團公司互相供應協議、南車集團公司上限及該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決議案1」）。	91,156,238 (99.998903)	1,000 (0.001097)
2.	考慮及批准經更新昆明中鐵互相供應協議、昆明中鐵上限及該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決議案2」）。	699,703,475 (99.999857)	1,000 (0.000143)

按上述所載投票為基礎，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

- (1) 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084,255,637股。
- (2) 如通函所披露，母公司，株機公司，新力搏及戚墅堰廠均為南車集團公司的聯營公司，因此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1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1投票及表決權的獨立股份數目為465,908,400股。
- (3) 如通函所披露，昆明中鐵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2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2投票及表決權的獨立股份數目為1,074,455,637股。
- (4) 概無賦予股東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僅就決議案1及決議案2投票表決權的本公司股份。
- (5)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投票目的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丁榮軍  
主席

中國株洲，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丁榮軍，本公司另一位執行董事為盧澎湖；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廖斌、宋亞立及馬雲昆；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毓才、陳錦榮、浦炳榮、譚孝敖及劉春茹。